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测标准”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信测标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895号文同意注册，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9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5,45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45,000,000元。

上述募集资金总额在扣除已支付的保荐承销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6,641,509.43元后，实收募集资金为人民币538,358,490.57元，由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主承销商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15日分别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所有募集资金均以人民币货币资金形式汇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保荐承销费、律师费、审计费、资信评级费等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合计人民币11,435,736.86元，扣除前述不含税发行费用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3,564,263.1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ZE10638号验资报告。

根据《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筹集的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拟总投资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 (万元)
1	华中军民两用检测基地项目	32,736.21	28,750.00

2	新能源汽车领域实验室扩建项目	25,970.76	25,750.00
2.1	其中：苏州实验室扩建项目	10,558.95	10,500.00
2.2	东莞实验室扩建项目	5,396.30	5,350.00
2.3	广州实验室扩建项目	4,320.89	4,300.00
2.4	宁波实验室扩建项目	3,897.37	3,850.00
2.5	南山实验室扩建项目	1,797.25	1,750.00
合计		58,706.98	54,500.00

二、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情况

截至 2024 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合计24,652.14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29,327.02万元（含累计净利息收入622.73万元）。截至 2024 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比例	建设规划
1	华中军民两用检测基地项目	28,750.00	13,591.78	47.28%	2023年11月30日至2025年11月29日
2.1	苏州实验室扩建项目	10,500.00	3,795.02	36.14 %	2023年11月30日至2025年5月29日
2.2	东莞实验室扩建项目	5,350.00	876.98	16.39%	2023年11月30日至2024年11月29日
2.3	广州实验室扩建项目	4,300.00	2,248.16	52.28%	2023年11月30日至2025年5月29日
2.4	宁波实验室扩建项目	3,850.00	2,372.77	61.63%	2023年11月30日至2025年5月29日
2.5	南山实验室扩建项目	1,750.00	1,767.43	101.00%	2023年11月30日至2024年11月29日
合计		54,500.00	24,652.14	45.23%	

三、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概况

（一）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际情况，华中军民两用检测基地项目，苏州、广州、宁波、南山等地实验室扩建项目均顺利进行，东莞实验室扩建项目建设进度不达预期，拟决定对东莞实验室扩建项目延期。

东莞实验室扩建项目延期的原因是因为公司东莞实验室扩建项目实施地点位于东莞市松山湖新城大道9号海洋生物科技研发基地A区2号楼，该房产为租赁房产，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发现该房产不能完全满足本次东莞实验室扩建项目的需求，目前正与物业业主进行相关协调，拟对房产设施进行改造建设。

（二）对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计划完成时间。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进度和实际情况，为更好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基于审慎原则，在不改变募投项目用途的情况下，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东莞实验室扩建项目实施期限调整到2026年12月完成建设。

四、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项目的延期未改变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建设内容及实施地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本次对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本次可转债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下作出的安排，未改变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建设内容及实施地点，未发现公司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因此，保荐机构对信测标准本次可转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丁 凯

施 伟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年 月 日